

DEAR

亲爱的，世界上真的有如果吗？
如果一切重来一次我还是会在三岁的时候就把心嫁给你，
然后二十三岁离开你。

吉祥夜
作品

婚心计

流年纪之豪门恩怨

亲爱的，若有一天我离开，不是不爱你，
而是太爱太爱你……

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应该是：
明明知道我爱你，
你也爱我，而我却不知该怎样去爱你……

2012 大神吉祥夜为你讲述

世间最温馨感人的都市童话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流年纪之豪门恩怨

婚心计

吉祥夜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婚心计 / 吉祥夜著. -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12.10
ISBN 978-7-229-05547-9

I. ①婚… II. ①遥…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029790号

婚心计

HUNXINJI

吉祥夜 著

出版人: 罗小卫

丛书策划: 李 子

责任编辑: 郑 玲

责任校对: 杨 婧

装帧设计: 八年设计



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

重庆出版社

重庆长江二路205号 邮政编码: 400016 <http://www.cqph.com>

重庆现代彩色书报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

E-MAIL: fxchu@cqph.com 邮购电话: 023-68809452



重庆出版社天猫旗舰店

cqpbs.tmall.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20 mm × 1000 mm 1/16 印张: 16.5 字数: 315千

2012年10月第1版 2012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

ISBN 978-7-229-05547-9

定价: 2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 023-68706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今夕何夕，玉人何返	001
第二章	今夕何夕，良人陌路	033
第三章	今夕何夕，玉人独殇	068
第四章	今夕何夕，一笑嫣兮	100
第五章	今夕何夕，梨花若雨	122
第六章	今夕何夕，为君无悔	147
第七章	今夕何夕，幸福如戏	178
第八章	今夕何夕，山崩地裂	207
第九章	今夕何夕，伊人如蝶	228
第十章	尾声：Ti amo per sempre	256



第一章 今夕何夕，玉人何返

深夜。

微亮的路灯照着汉白玉的台阶，台阶上坐着一个女孩，身上的衣服很眼熟，似乎还是一年以前他买的，而这个女孩的眼神和动作更眼熟，双手撑在膝头托着腮，大而明亮的眼睛流出水汪汪的可怜神情，静静地望着他。她的旁边，还蹲着一只和她一模一样神态的吉娃娃，那该死的眼神也像极了她。

米初七！

他心里抽动了一下。

他知道，下一秒，她应该是绝对可怜兮兮地扁扁嘴，然后再兮兮可怜地叫他“老公”了，每当她做错了事都是这样的表情，这样的反应。

不不不！他提醒自己，这一回不会了！他们已经离婚了，不是吗？

可是，这个世界上偏偏有那么多的可是！

眼前这个女人，果真开始扁嘴了！接下来便开始眨巴眼睛，只眨了两下，他有经验，每次定不会超过三下，她那双洋娃娃一般的电眼就开始泪光盈盈了，更让人不可忍耐的是，她身边那只吉娃娃也来凑什么热闹？每次都训练好了似的呜呜两声，立马也跟着盈盈泪光了。

他很想捂住耳朵，但那两个字已经飘了进来：

“老公！”

这是她的必杀技，曾经，哪怕她犯了天大的错，只要她用她的米式嗲音叫出这两个字，他就会昏头昏脑黑白不分。

可是，今时不同往日！

他无法忘记一年前她要离婚时的决绝，他更无法忘记，当他最后一次求她不要跟那个男人走时，她无情而冷漠的眼神。

这一年多来，他不知道自己是怎么熬过来的，可是有一点他十分明确，不会再让任何一个女人再伤到自己，包括眼前这个小女人！

他的面容冷硬，声音漠然得仿佛她不过是个陌生人：“不要再叫我老公，我们已经离婚一年三个月零三天又九个小时了，你怎么总是这么健忘？”

她嘻嘻一笑：“是吗？人家叫习惯了嘛，言言！”

他眸色一冷，憎恶地看向地上那只小狗：“我讨厌你当着我的面叫你的狗，你又忘记了吗？”

这个女人！养只狗在家里和他争宠就罢了，居然还和他同名！怎不让他恨得牙根痒痒！

“是这样的，言老公。”

言老公？这个称呼是新鲜的！言下之意是她有不止一个老公，他的代号是言老公。

愤恨使然，他转身就走：“对不起，你去找你的海老公吧！”

身后忽然响起河东狮吼：“沈言！你给我站住！别敬酒不吃吃罚酒！本宫告诉你，本宫没地方住了，在你这儿暂住几天，给本宫开门去！”

沈言猛然想起，这是他的家啊，他鬼使神差往外走干什么？

转身，盯着她：“你怎么会没地方住了？你的海老公呢？”

当初不是要死要活跟着那个于深海走了吗？现在回来干什么？

她却避而不答，眼泪婆娑地又来了：“沈言！你好个沈言！你答应过我爸妈照顾我的，现在我来住几天都不准，你算什么男人啊！我给爸妈告状去！”

他的头开始一阵阵地痛，没错，他确实答应过米家的老人照顾她一辈子，可那是结婚时候的事情，现在违背誓言的不是他好不好！她怎么就是个胡搅蛮缠不讲理的主？而他每次还被她绕晕。

在他还没绕清楚之前，一声尖锐的哭喊响起：“救命啊！非礼啊！救命啊！我不活了……老爸老妈，沈言他欺负我！沈言他乱搞女人……”说着还真拿出手机来。

他无语，赶紧上前捂住她的嘴：“别喊了！别喊了！姑奶奶！”

沈言的卧室。

他斜倚在门上，看着初七在房中转圈。

“哇！老公，一切都和一年前一模一样！没错！书柜在这！电脑在这！一点也没变！就连这盆爱情果也还和以前一样矮！”她四处摸来摸去，最后跳上大床，欣喜得像孩子蹦蹦跳跳一样蹦来蹦去。

他不禁苦笑，爱情果？这个白痴女人，结婚三周年的时候逛街买了盆植物回来，喜欢得不得了，又不知道叫什么名字，自己胡乱取了个名——爱情果，象征他们的爱情，枝繁叶茂，开花结果。

可惜的是，她走了以后，爱情果也枯萎了。

他自己也不知出于何种心理，又去买了同样一棵，但怎么也养不活。于是，死了买，买了又死，到现在，这已经是第九棵了，所以，才会一直那么矮。

忽地，她的目光停滞在床头的墙壁上，皱眉思索状：“不对啊！我说怎么总感觉少点什么，原来是照片取下来了！”

她跳下床，立刻翻箱倒柜，将他的东西全部翻了出来，终于在衣柜最底下把他们的结婚照找到，再爬上床，重新挂了上去。

而后拍了拍手，看着照片中的他和她微笑：“这还差不多！”

他双眉深锁，等她终于转身时泼了一盆冷水：“米初七，请你记住，我们已经离婚了！”

她睁着一双无辜的大眼睛看着他：“对啊，一年三个月零三天又九个小时，那又怎么了？”

沈言有些恨意，她能不能不要再用这种眼神看他？究竟是把他当傻瓜还是她自己在装傻？

“你把它翻出来挂着是什么意思？”他指着墙壁上的结婚照质问。

“这个……”她咬了咬唇，“墙壁空着不好看啊！而且我觉得自己这张照片照得特别漂亮，我喜欢，怎么了？我在自己房间挂张喜欢的照片都不行啊？”

自己房间？他恨不得摇醒这个女人！

“这是我的房间！OK？”他的声音高了起来。这是他的房间！还没有任何一个女人进来过！当然，除了她。

“可是……这里曾经也是我的房间啊！要不我睡哪里？拜托，你一个大男人还要和我一个小女生争东西吗？”她忽然抓住自己的行李袋，拉开拉链，呼啦啦，所有的东西都倾倒在地板上。

小女生？沈言很想笑，就她这么蛮不讲理野蛮霸道强悍泼辣的女人还叫小女生？米初七，真是服了你！可是，今天若不把她赶去客房睡，他就不姓沈！

突然，“喂，你干什么？”他惊恐得大叫，只因她双手一举，便脱掉了她的T恤，再反手一解，BRA也掉落，他的眼睛立刻被刺激得充血。

她再度无辜地看着他，理所当然的表情：“洗澡啊！一身汗不洗洗我怎么睡啊！”而后低头看了看自己，算是明白了，反而大大咧咧地笑沈言：“干吗这反应，你又不是没见过！”

而当她把手放在牛仔裤拉链上时，他终于拔腿就跑。米初七，算你狠！房间让给你了！

这一夜，对沈言来说是个折磨。在客房中睡的他整整一夜没有睡着，揣测着初七这次回来究竟是什么意思，却无法下定论。

第二天，他痛下决心，不行！他必须和她说清楚！井水不犯河水！

他噤噤噤地下楼去敲她的房门，然而，许久里面却没有反应。心中一凛，敲得更加急促：“初七！初七！你怎么了？”

依然静谧一片。

他一脚踹开房门，发现她好端端地坐在床上发呆。

这个白痴女人！他暗暗咒骂，吼道：“我这么敲门你都不出声啊！”

她还是那副可怜兮兮的样子，抬眼看了看他，又低下头：“我……怕你骂啊！”

不用说！回来第一天就闯祸了！

他拍了拍脑门，暗暗发誓一定想办法把这个女人赶出去！“你又做了什么啊？”

“我……”她下意识地捂了捂被子，将自己下半身盖得更严实一点。

他心中起疑，抓住被角，一把掀开，却看见雪白的床单上，她的身下，露出一朵殷红。

原来是大姨妈来了。

“我还以为什么了！去洗洗换了就是！”他放下被子，急于放下的原因是他不经意看见她雪白浑圆的腿，还有蕾丝的小裤裤，以及里面若隐若现的内容。

“可是……我没有卫生棉啊！”她细声细气地嘀咕了一句。

“难道我有？”他愕然，恨不得打开这女人的脑袋看看是什么做的！“你怎么永远都不记得自己准备好这个东西！”

“我……我不是记不得自己的周期吗？你又不是不知道。”她的嘴撇得可以挂起一个油瓶了，好像这完全不是她的错。

他恨啊！恨就一个字！

他承认不是她的错！全是他的错！是他从前惯坏了她！这个白痴女人，从十二岁起就记不得自己的生理周期，他每个月都会在日历上画圈，快到那几天的时候就提前给她买卫生棉准备好。

“那你说怎么办？”他看她眼神简直想把她杀了。天呐！上天派这个女人来是折磨他的吧？

她大而明亮的眼睛骨碌碌一转：“要不，让管家去买？”

他横了她一眼：“白痴！”

让另一个男人给她去买卫生棉？她脑袋被门夹了吧！

“我去好了！”他仇大苦深地吼了一句，将门关得重重的！他百分之两百地怀疑自己上辈子真是欠了她的。

而他并没有看见，他关上的门后，初七做了个鬼脸，贼兮兮一笑。

超市卖卫生棉的货柜他熟门熟路，这一年来也没变过，他以百米冲刺的速度直接奔过去，飞快拿了几包固定的牌子，再冲回收银台，酱紫着脸付款。

超市的收银员早已熟识他，见沈公子又来买卫生棉，异样的眼神便多看了两眼。沈言心中再一次将米初七咒骂了一遍，这个阴魂不散的女人，什么时候才让他解脱！这样异样的眼光他忍受得已经够久了！

还记得那年，她才十二岁，有天放学后他等着她一起回家，左等右等不见人，他便在学校范围四处找，最后在厕所旁边找到了她，她蹲在墙角那里哭。

“你怎么了？”他紧张地上前问她，以为有人欺负她。

可是，她却只是一个劲地哭，作为哥哥的他自然要好好哄她，把她拉起来，让她坐在自己腿上哭，他熟练地给她擦眼泪，这个动作，从小到大都不知做了多少回了，可是这一回，她却死活不肯坐他身上，被他强行按下去以后，她却哭得更厉害了。

他吓得赶紧放开她，却发现自己白色的运动裤上染了一片红色。

“你流血了？谁打的？”他翻着她的身体看。

她脸涨得通红，甩开他的手，大哭：“不要你管！”

终于，他明白了。

他的脸也涨得通红的。

那一瞬的空气凝滞，他扔下两个字：“等我”，然后飞一般跑进超市，也顾不上自己丢脸，在平时逛超市经过时就会耳热心跳不敢正眼看的货柜上匆匆忙忙拿了一包东西就跑去付钱。

其实后来他才搞清楚，原来他买的是护垫，是平常用的。而后，他还专门上网查了这二者的区别。

可那时，他们心慌意乱，初七自己弄不清楚，胡乱收拾了就和他一起回家。他的外套，脱下来给她缠在腰上打了个结，挡住那些尴尬，而他自己运动裤上的印记却无从遮盖。

一路，都有人问：“沈言，你怎么流血了？”

他面红耳赤地笑着：“不是，是辣椒酱。”

他发誓，那是他有生最丢脸的一天，可是……可是……他微微一笑，也是最自豪的一天。

从那时起，他就多了一件事情，每个月在日历上画圈，会及时提醒她该到特殊日子了，可她却总是不记得买卫生棉，最后仍然每次都是他去买。

有一次他忍无可忍，骂了她一句：“你怎么总是不记得买？”

她理直气壮地回敬他：“不是有你吗？”

他无语，懊恼之余，也觉得甜滋滋的。

于是，渐渐地，这就成了习惯。

他一边回忆着往事，一边捧着超市的袋子回了家，管家盯着他手里的袋子，恭恭敬敬一鞠躬：“少爷，您买早餐吗？家里已经做好了。”

沈言一愣，能不能别哪壶不开提哪壶？

“是啊！买早餐！你吃吗？”他瓮声瓮气地回答。

管家受宠若惊，跟在沈言后面叮嘱：“少爷，外面的面包还是少吃，不怎么卫生，少爷如果喜欢的话，我叫厨房……”

管家的话还没说完，便听见“砰”的一声房门响，卧室门打开又关上，差点砸到他鼻子。

面包？沈言看了看手中的东西，苦笑，一个弧线抛过去，正好扔到初七身上，冷言冷语：“拿去！”

初七明媚的眸子笑成月牙儿：“老公，谢谢你！”

“等等！”沈言赶紧拉住她，“谢我是应该的，但是，我不是你老公，请记清楚！我还有一件事和你说……”

他的话没能说完。因为初七从被子里爬了出来，压根就没打算听他说，自顾自地上演昨晚那一幕——脱衣服，进浴室，顺便把他的睡衣、她的BRA边走边扔在地上。

“米初七！”他指着地面警告她。难道她还是这样吗？东西走到哪扔到哪，永远不会收拾？

“干吗？”她光裸着上身，一点也没觉得不好意思，看着地面的睡衣惊讶地睁大眼睛，“怎么了？没错，昨晚我是穿你的睡衣了！那怎么办？我没睡衣啊，你要我裸睡？”

沈言终于觉得，自己如果再和她生活下去一定会发疯，他跟她简直无法交流，真不懂自己从前为什么爱她爱得死去活来，看来离婚真是他三生有幸！

好吧！这一次他决定不被她打败，她光裸着站在他面前又怎么样？他沈言一定可以像面对一个男人那样面对她！绝没有半点杂念！想到昨晚自己落荒而逃的情形就恨自己没出

息。

看着她掩上浴室门，他索性坐了下来，他得等她出来和她好好谈谈她在这儿住的问题。

浴室里传来“哗哗”的水声，他勒令自己不要回头看，欣赏花园里的风景多好，可是，这水声为何这么撩人呢？撩得他心里痒痒的。

最终忍不住回头，浴室玻璃门上蒙着一层淡淡的雾气，朦胧间，可以隐约看清她的轮廓，曲线还是那么优美有致。

他竟忍不住喉间一紧。

值得庆幸的是，这个女人总算是穿好了衣服出来的，否则他不敢保证自己不流鼻血。

不过，她这套衣服也还是从前他给她买的，难道这一年她就没添置过东西吗？

“初七，你打算……”

他想问清楚，她打算在这住多久，可是她却慌慌张张在梳妆台抽屉里翻来翻去，把东西翻得乱七八糟之后尖叫：“老公，吹风在哪呢？快点，我赶时间，我要出去呢！”

她要走？这句话让他高兴得忽略了她叫他“老公”的事实，赶紧把吹风找给她：“你走了还回来吗？”

她扔给他一个大大的卫生眼：“你说呢？晚上我要吃螃蟹，你跟管家说说。”

“不行！”他习惯性脱口而出，说完他才后悔，她吃什么东西现在还与他有关吗？这么激动干什么？“我……为什么要说？你自己去说吧！”他赶紧改口，一定不能让她知道自己还记得她吃了螃蟹就会痛经的毛病。

如果这时候他回头看梳妆台的镜子，一定会看见她脸上得意而狡黠的笑容，只是，他没有看，只是面对窗外向她宣告自己的声明：“初七，我希望你明白，我们已经成为过去了，现在的我已经不是过去的沈言，我可以让你在这儿暂住几天，但是希望你早点找到房子搬走。”

说完这一切，他等着承受身后的人会有怎样的反应，然而却静悄悄的，连吹风机的声音也没有。

他急速回头，发现房间里早已空空如也，那只吹风机也静静地躺在梳妆台上，如果不是散落一地的衣服，他甚至不会相信她曾经来过。

心情不由得沉重起来，她听见他的话了吗？她会去哪里？会不会出事？末了，又暗自懊恼，去哪里与他有什么关系？

手握着那只吹风机，凉凉的，没有开过的痕迹，忍不住开始咒骂：“真是个猪女人！告诉她一万遍生理期洗了头要吹干！”

“呜呜，呜呜。”一只小狗爬到他脚下拱他的裤管，他垂头一看，知道她还会回来的，吉娃娃没带走就一定会回来。

当初她买这只吉娃娃回来的时候，执意要给它取名叫“言言”，他抗议无果后，她爬进他怀里乱拱：“老公，你工作总是那么忙，也没时间陪我，有它陪在我身边，我才不那么寂寞，我叫它言言，就是希望抱着它的时候就像抱着你一样，不生气嘛，好不？”

面对这样的她，他还能生气吗？

所以，吉娃娃就等于他，吉娃娃没带走，就证明她也不会走。

可是，他到底是想要她走，还是不要她走？

废话！当然是要她走！光这一地乱七八糟的衣服就让他受不了！

他真的不知道，世界上怎么会有这种极品女人，东西永远不会收拾，房间永远乱七八糟，甚至连她自己有什么东西，她都弄不清楚。

而他永远是跟在她身后帮她收拾东西的人，只有他知道她的内衣袜子放在哪个格子里，她的书在书架第几层，她不同颜色和款式的鞋在哪个盒子里，她的手机没了电也都是他帮着充，因为她永远找不到充电器……

他至今还记得，从她七岁开始，他每星期至少有三次要去她教室给她送书，因为她常常在他家写完作业都会把书落在他家。

而她这个迷糊的东西，丢的不仅仅是东西，还有她自己！两个人明明肩并肩走在回家的路上，可是不过一小会儿，他就会发现自己身边的人不见了，害他又满大街去找，最后会发现她蹲在人家店门口，小狗一样东张西望。那样楚楚可怜的眼神霎时便碰疼了他的心，以致立即握住她的手，再也不松开。

这样的事情在他和她的成长故事里太多太多了，有时他甚至觉得她不是她父母带大的，反而是自己带大的，虽然他只比她大两岁。

他望着满地狼藉苦笑，然后开始一件一件收拾。昨晚她把自己的行李袋倾囊倒空，把他的衣柜翻得天翻地覆，一个晚上过去了，这些东西都还乖乖地在地上躺着，按照她那德行，估计一星期都不会收拾。

可是，这怪谁呢？

曾经有哥们说，沈言，这怪你自己！你把你老婆宠坏了！你简直就是她的管家婆，如果她离开了你，根本无法生活！

那时的他不以为然，他宠了她二十年，早已宠成了习惯，用米初七的话来说，老婆就是用来宠的，老公就是用来欺负的，你不宠我难道宠别人吗？我不欺负你，难道去欺负别的男人吗？你同意？

他当时给了她一个爆栗，答案是：想都不用想！你只能欺负我！

哥们爆笑，这年头，被欺负还有争先恐后的。

可是，那时的他和她，真的很幸福，更没有想过彼此会分开，他想不出来，还会有人

这么惯着她吗？离开了他的一年里，她是怎么活的？从她的穿着就可以看出，境况未必很好，在他身边时，他什么时候让她的衣服出镜率高过一季？

想到这里，他便想起了他办事效率堪称闪电速度的助手慕凌晨。

“喂，是我，我让你查的事查得怎么样了？”他预计，半个夜晚的时间对慕凌晨来说已经足够查清一个人的祖宗十八代，何况只是米初七这个笨女人一年的行踪。

慕凌晨，可是从来就没让他失望过的助手，然而，这一次，却头一回面对总裁而心虚：“对不起，老大，我无能为力。”

沈言皱了皱眉：“查不到？你也查不到？”

“是的，夫人这一年的行踪是一个谜，我用尽所有的办法，覆盖率达任何可能的角落都没有找到丝毫线索。”慕凌晨的语气很挫败。

“那……那个叫于深海的呢？”他讨厌提到这个名字。

这个该死的于深海，从小就觊觎他老婆，七岁的时候就在学校操场“非礼”他老婆，虽然只是拉了下手，但是他还是冲上前和他打成一团，最后双方都头破血流，还很英雄气概地发誓彼此都不告诉老师和家长。

那一场“决斗”很值得，因为小初七踮起脚尖在他额头上一吻，算是他的勋章，足可以在于深海面前炫耀二十年！可是，那又如何？最终，她还是跟他走了。

“他……也没有半点蛛丝马迹。”慕凌晨预感，今天的总裁很危险，自己最好能和感冒之类的病毒预约一下，请病毒来他身上做做客，让他可以请假休息几天。

而他，还没有等到沈言的暴风雨袭击，沈言那边就断了线，沉默之后是更恐怖的风雨吗？他心里忐忑一片。

只是，他做梦也想不到，家中的沈言风平浪静，只是在做清洁工而已……

把初七行李袋里倒出来的衣服全部叠好，整整齐齐放进衣柜，而她除了这几件衣服就什么都没有了，这个猪，到底在搞什么呢？

他百思不得其解。

然后把自己的衣服叠好，想了想，还是准备搬去客房，这个房间，他不想自己有太多的借口进来。

最后，便轮到弄脏了的床单，揭开被子，鲜红依然。这样的红色让他回忆满天，没错，他和她之间关于红色的故事也很多，最出彩的是不是他们的新婚之夜呢？

那时的他很稚嫩，以为洞房花烛是一件很容易的事，可是他怎么也没想到，他们竟用了大半个月才完成他们生命中最重要的仪式。

新婚那夜的情形还历历在目。

在充满期待的耳热心跳中，他和她紧密相贴，在他好不容易找到突破口，激动万分地准备冲刺时，她忽然大喊：“痛！老公好痛！”

她是他命里的魔，只要她一喊痛，就足以让他整颗心也跟着痛，于是赶紧撤退，吻着她，抚慰着她，让她慢慢安宁下来。

在她做好一切准备后，他再度奋起勃发，准备第二次努力，结果，不过刚刚前进了一点点，她的呼痛声比刚才更高。

如此三番五次，弄得他一头大汗，却什么也没做成功，而她更是因为歉疚而泪水涟涟。

无奈之下，他把她抱在怀里，哄小孩一般哄着：“老婆，不哭了，是我不好，太粗鲁了，我们下次再努力了，不如，我们出去吃冰淇淋吧？”

彼时二十岁的她沮丧地点着头，而他，确实需要冰淇淋降火了。

于是，他沈言生命里的污点——新婚之夜居然是和老婆在外吃冰淇淋度过的，他可是从来就不敢跟外人提起，这也算得上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了。

沈氏总裁办的秘书端着杯咖啡，从门缝里偷偷打望，发现总裁在发呆。

这个现象不正常，总裁一向都是埋头苦干的形象，今天她已经发现至少二十次总裁在发呆。

也不知怎么回事，今天慕助理还请假，整个大厦有种惶惶然的感觉。

“进来！”沈言沉闷的声音响起。

他发呆也能知道她在偷看？秘书一惊之下，没有收住脚，跌进门里，总算是勉强站住脚跟没有摔倒，否则可就丢脸了。

但是，那杯咖啡却泼了，泼在她胸口，洋装关键部位湿透，紧贴着弧线，引人无限遐想，她自己都脸红了。

偷眼看总裁时，他正拿眼看着自己，她可以确定，是看着她的尴尬部位，她不由自主伸手遮挡，总裁却说了句：“回去换了吧。”

他的目光是如此的淡然，让她反而感觉惭愧，人家总裁根本就不把她当回事，不过也有些挫败，身为总裁秘书的她要容貌有容貌，要身材有身材，现在还露了点，总裁却正眼也不看自己，莫非她不入他的眼？那要怎样的女人他才能看得上？

“那……今天下午和客户的晚餐……”她看了看时间，马上就要到了，她换了衣服回来就赶不上了。

“我自己去！”沈言的目光盯着电脑屏幕。

“那总裁别忘了，这个客户很重要！”秘书提醒他之后便离开了办公室。

沈言的电脑桌面是一个女子的照片，这台电脑他已经用了两年，两年前初七来到他办公室，强行在他的电脑桌面设置了自己的照片，之后，许是因为习惯了，他再也没有改变过。

照片里的她，穿着比基尼，在碧海蓝天的沙滩奔跑，玲珑有致的身材让他心中再度一荡。

他恨自己，刚刚秘书露点的活色生香就在眼前，他看着半点反应没有，而这个妖精，不过一张照片就让他开始亢奋。

想着她当初选照片时的情景现在还觉得好笑。她要用她的照片做桌面？好！他同意！可怎么也不能是比基尼艳照啊？

她却说，这样的话可以让他工作中随时保持亢奋状态，不疲倦，有助于提高工作效率。

亢奋？他苦笑，随便选了一张图，替换了这个用了两年的桌面。

莫名，心中有些空，仿佛失落了什么。

看了看时间，差不多快到和客户预定的时间，关了电脑准备出发，手机却忽然响了，一个陌生的号码。

“喂，你好，沈言。”他职业性地回话。

“你好，沈先生，我们是警局。”

警局？他不记得自己这辈子和警察有交情。

“是这样的，沈先生，有一位姓米的小姐找到我们分局，说是找不到回家的路了，我们问她地址想送她回去，她也记不得街道和门牌号码，只告诉我们，她老公叫沈言。于是，我们查到了您的号码，是我们送她回家还是您亲自来接？”

警察说话的时候语气很平静，但是沈言几乎可以想象警察那匪夷所思的表情。

米初七！你能不能不要总是那么让我惊奇？！

他发誓，如果米初七此刻站在他面前的话，他一定会将她掐死，就像掐一只小鸡那样。

“沈先生？”彼端的警察还在等着他的回话。

他竭力遏制住自己紊乱的呼吸，他脸上此刻僵硬着的是叫微笑吗？“谢谢，还是我自己来接好了！谢谢！”

他气呼呼地钻进他的红色跑车，一脚将油门踩到了底，这样子，似乎米初七要倒霉了。

手机忽然急促地响起，又是谁？他已经来接了不是吗？

他看也没看，没好气地拿起就喊：“喂！我已经来了！等等！”就这，已经完全没有了他沈公子沉稳有礼的风度。

对方倒是彬彬有礼：“沈总，我们也刚出发，因为有点堵车，怕您等，所以给你打个电话，可能会晚点。”

糟糕！沈言使劲摇了摇头，这个米初七！一回来就把他的生活搅得一团糟，这么重要

的会见居然忘记了！

“对不起！”他首先致歉，“我们能不能改个时间？我今天真的有很重要的事。”他自己都没有发觉，他竟然把接米初七说成如此重要的事，而且比会见这个大客户还重要。

对方显然很不高兴：“什么？沈总？这可是我们说好了的时间，要知道，时间就是金钱，我们已经在路上了，而且，沈总，你知道的，我最不喜欢不守信用的人，而且这个项目有很多人抢着做！”

“我可以再让5%，OK？”沈言心中火急火燎，只想快点结束这个电话。

“那我们公司因为签约延迟而造成的损失……”对方是在趁火打劫吗？

沈言皱了皱眉：“好！我承担！”

“OK！沈总真是爽快人，合作愉快！再见！”

对方倒是很愉快地挂了电话，沈言将手机一扔，恨声连连，米初七！你可知道来接你的这趟车费可是天价啊！还是我倒给的！

“白痴！”他瞪着她，翻遍词典只有这两个字可以形容她。

她低着头，抬起眼脸怯怯地看他，嘟着嘴抗议：“我不是白痴，只是路痴好吧。你不是第一天认识我。”

如果他身后有人扶着，他一定被震得倒下去了，可是没人扶，他只好站直了。

“米初七，拜托你，以后别说是我老婆！”他来时满腔的愤怒顿时消失于无形，不是不怒了，而是面对这样的她，突然没有力气再怒了，就是通常说的orz了。

如果她什么也不说，乖乖地跟他回家，那么一切就风平浪静了，偏偏地，传来细声细气的声音：“那我说是谁的老婆？”

“米初七！”他火山爆发似的怒吼。

初七打了个颤，一脸无辜的样子好像在说，我哪里又做错了？

沈言无语，决定跟她好好探讨一番。

“拜托你，这么点大的地方你会迷路？会找不到家？”他觉得自己在挑战自己的耐心。

她反瞪着他：“我……以前有必要去找我们的家吗？”

沈言被她的话堵住，懊恼地点头，没错！没错！从来都是他牵着她的手，或者是家里的司机载着她走，她有必要去找吗？

“好！好！这个问题当我没问！”他发现最后错的还是自己，过于溺爱的错。接着换了个话题，“你为什么不直接打我的电话？还要闹到警局来，你不嫌丢人我还嫌丢人！”

“可是，我记不得你的号码啊！”她咂咂嘴，弱弱地回答。

“米初七！”他再度怒吼她的名字，并同时举起了拳头。

他真的很想就这么一拳砸下去，砸破她的脑袋看看里面是不是一塌糊涂，然而，拳头举



得高高的，落下时却拉住了她的手，硬着嗓子说：“走！回家！”

他走得很快，风风火火很生气的样子，初七要小跑着才能跟上他的步伐，可是，她却在他身后偷偷笑了。

猪头！她眸中慧黠的光芒闪过，他对她从来就是这样，雷声大，雨点小，骂得越大声就代表爱得越深。

“笑什么笑？被骂了还笑！”他偶尔一回头，捕捉到她唇角眉梢的笑意。

“啊？”她回复一贯傻乎乎的模样，“我喜欢被你骂啊！骂习惯了，一天不挨骂还不舒服。骂就代表你在乎我喽！”

“等等！你完全误会了！我骂你是因为你太笨！现在的我一点也不在乎你！”他站住脚步，觉得有必要向她说清楚再走。

她吐了吐舌头，笨？也不知道到底是谁笨呢？

真是猪头！难道他不知道，她故意迷路，只是为了考验他心中她的分量究竟还有多重吗？

走！回家！

这三个字像暖云，烘托在心里，初七整颗心都是暖融融的。

她喜欢这样的感觉，他的大手牵着她的小手一起回家的感觉。

从什么时候开始他就这样一直牵着她不放的呢？七岁的时候吗？

那时的她在街上故意走走，只是为了让他来找她，然后牵着她的手一刻也不松开，那种感觉真好，就像要牵手走向永远一样，虽然，幼小的她还不懂得永远是什么意思，却有个霸道的小小心愿，那就是言哥哥的身边除了她不能再有别人，他的大手也只能牵着她的手。

难道他从来就不知道，七岁时她就喜欢向全世界宣布他是她的吗？为此。每次去他家写完作业，她就故意把书留下，然后第二天他准会给她送去，那么她就可以享受女生艳羡的目光了。

哼，谁让他沈言帅得过分，是学校公认的校草就算了，还有外校的女生慕名而来，她早早把他霸占着招摇过市，没准他就会被别人贴上标记了。

“还笑？笑够了没有？”

他不满的声音把她从往事中召回，她被他塞进车里。

他的手机却忽然响了，车里很安静，初七可以清晰地听见对方的声音：“总裁，我是凌晨，刚刚听说了你没去和客户会谈？”

“是啊！我有要紧的事！”沈言懒洋洋地回答。

“什么事比A. M公司的生意还重要？你还让了5个百分点？亏大了！”那端的凌晨觉得不可思议。